

突破

美华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突 破

(原名《爱海情变》)

美 华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突 破

美华 著

TU PO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中国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 邮政编码110001)

中国辽宁省新华书店国内总发行

新加坡上海书局海外总经销

金昌印务

字数：195,000 开本：610×864 印张：6.5张

1993年8月第一版 1993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 - 2,300

责任编辑：刘烈恒 责任校对：李劲

封面设计：刘勤

ISBN 7-5313-1197-6/I·1074

定价：6.60元

序

李荣德

《卞大人》这篇小说一九八九年八月发表于新加坡《联合早报》的小说版。我读到这篇小说当已是年年底了。文学界常有以某篇文章的发表为契机，而冒出一个新的流派，新的名词，如中国大陆前些年的“伤痕文学”即是以卢新华的一篇短篇小说《伤痕》为代表的，其后产生了一大批伤痕文学，其时汹涌而来，大有铺天盖地的气势。风靡了很长一段时间。

陈美华的《卞大人》发表以后，随即引起了不少读者的关注。我的朋友中有人读过以后戏称以“商界小说”。戏称归戏称，我却认为一语破的。后来听说在新加坡文艺界也有人如此称之，并有泛传之势。

早在一九八九年秋，陈君将他的长篇小说《窈窕淑女》交由我出版。当我读完这部长篇小说以后，我曾有一个蒙胧的想法，这算什么类型的作品呢？非言情，非公案，非传奇，非……

“商界小说”这个名词吹开了这蒙胧，我认为这是十分贴切的一个名词。会不会以此为契机，在文学界展出一个新种呢？

那时我的想法仍是蒙胧的。

《窈窕淑女》于一九九零年初出版，随之进入新加坡市场。

一九九零年二月，陈君的另外一篇小说《商场新兵》、六月间另一中篇小说《孔家店》，先后在《联合早报》及《新明日报》的小说版发表。我读到了两文的剪报，据报端的议论，陈君似乎与“商界小说”这个名词紧紧扣上关系了。而且自此人们似乎十分注视着他与“商界小说”之间的关系。

《窈窕淑女》在新加坡市场上面世之后，他几乎被肯定是与

“商界小说”脱离不了关系的了。

一九九〇年底，《联合早报》小说版的用稿政策有新变化。更多地采用本地文稿，突出新加坡作者的华文小说。而且在版面上强调突出了三大内容即：“奇、情、商”。由是此故，商界小说作为一个新种，有了一个固定的地位，有人称之为这是新华文学史上一项突破。这表明了“商界小说”已经不仅仅是一些作家偶尔为之，一些作品偶而现之。那些商界事件、商界故事或商界情节，并不是一种偶然现象。“商界小说”已从我初之认为的“戏称”进而有了实质性的变化，有了其特定地位，据一些访新归来的作家朋友谈及在新加坡文艺界的各项座谈、研讨会中常有人提到“商界小说”这样一个名词。

据了解，一些文艺评论家甚至开始撰写专论专门论述“商界小说”。“商界小说”至此即跟随在“武侠小说”之后，挤入了与“历史小说”、“社会小说”、“言情小说”、“科幻小说”及“传奇小说”等品种之中，大有在文学史上正式占有一席之地的发展趋势。这恐怕也是陈君所始料不及的。

“商界小说”既已被纳入了小说创作的正流之中，在接下来的岁月中，她必将会被进一步发扬光大。这是由于在我们生活的世界中，不管你是什么样主义的社会，商业活动毫不客气地占据了人类各种各样活动的一半以上，几乎可以说没有一个人可以脱离商业活动而生存；既少不了商业活动，又怎么少得了“商业小说”呢？

我们的社会，我们的各项社会活动，既不可避免地或多或少要与商业活动发生关系。这些活动大至商业卫星发射，军火买卖、股票交易、跨国集团、跨国公司的相互吞并与收购，小以至买烟或买一粒糖都是商业活动。“商界小说”写的即是大大小小的商界活动和从事商界社会活动的人、物与事；故此，“商界小说”的题材是俯拾即是的；也因由此故，“商界小说”必然是写实的、是现实主义的。

有人说：“商界小说”的读者群主要是社会上从事商业活动的各阶层人士。他们有商人、商行雇员、小贩以及各种不同行业的劳动阶级，文化程度有相当大的落差；而且，她的一大特点是：文化界读者相对地少！这或许是中肯的分析。基于这一情况与特点，在

写作“商界小说”时必须特别注意到：（一）文字必须浅显易懂，行文简白流畅；（二）文学性与艺术性不宜过高，应以朴实通俗为主；（三）故事性要强；（四）要求轻松活泼，尽可能穿插些诙谐逗乐的情节；（五）语言要尽量口语化，遣词造句调皮惹笑，幽默风趣为妙。特别重要的是要让真正的各类商人说出他们自身的性格化语言。

当然，要做到上述诸点，要把“商界小说”写好，作家必须亲身实践于商界，或对商界要有较多的认识，陈君若没有多年从商的生活体验想把本书中的卞大人、二世祖、秀珠、洗莉写得如此活龙活现、栩栩如生，达到呼之欲出的地步是不可能的。特别是卞大人、二世祖，具有相当深刻的典型性。掩卷去想，存在于每位读者的周围，是每位读者十分熟悉的。

作家如果不是亲身有实际的生活体验，写出来的东西必然缺乏生活气息、缺乏真实感。那样的作品拿在手中，读来就会觉得格格不入，索然无味，没有亲切感，也就不能与作品产生共鸣。

陈君自从事小说创作以来，题材面是十分宽的，如收入《卞大人》那个小说集里的《动第二次手术》是讽刺家庭计划、人口政策的；《茶姑》写乡村人民的贫苦生活、人与人之间互相关心的真挚纯朴的感情以及赌博怎样害死了嗜赌者，也害苦了旁人；《天才与奴才》是抨击精英政策的教育制度的。还有未曾收集成单行本，而已经发表的如：《心事》是写婚外情的；《扭伤的青春》是写一个不幸的学生遇到色狼而遭摧残的现实故事；《搭错线》是写家庭伦理、讽刺迷信的；《断情剪》是以侦探推理的手法写爱情故事。然而，在总的方面来说，他还是比较偏重于商界题材。《卞大人》是百分之百的一篇“商界小说”；收录在《卞大人》这个短篇小说集里的《红妓——LC》也是一篇百分之百的“商界小说”。“LC”是一个商人或一间大公司，而小说中的每一个人物也都是代表不同出口公司或厂家代理的。长篇小说《窈窕淑女》是一部“商界小说”已是毫无疑问的；此外，《孔家店》、《商场新兵》，《情误》等等都是以商界为题材而写的“商界小说”。无怪乎人们要将他与“商界小说”扣上关系。

据陈君说，写“商界小说”原本并非刻意，不过偶而为之罢

了。他只是根据自己最熟悉的人、物与事件，也即是自己认为最熟悉的、最丰富的题材而选材，进行创作；慢慢地，似乎便汇成了一道渠流，似乎与“商界小说”脱离不了关系了。现在出版的这部长篇小说《爱海情变》是陈君奉献给读者的另外一部长篇“商界小说”，书里的每个人物、每个故事，甚至每个情节，都是他在商界活动这些年来天天遇到的、无数次发生的人物、故事与情节。陈君说他只不过稍加整理、集中而呈献给大家罢了。

1991年12月16日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卞大人	 (1)
第二章	斩白鸡	 (26)
第三章	鹊巢鸠占	 (39)
第四章	弱肉强食	 (53)
第五章	欠帐大王	 (69)
第六章	情牵女董事	 (78)
第七章	娉婷女秘书	 (93)
第八章	一场误会	(115)
第九章	情变	(120)
第十章	塞翁失马	(138)
第十一章	突破	(151)
第十二章	二世祖	(167)
第十三章	报应	(180)
第十四章	一将功成	(185)

后记	(199)
----------	-------

第一章 卞大人！

卞大人是我的老板。我不知道他这名字的由来，只晓得人人都这么称呼他。对于这一称呼，卞大人非但毫无异议，甚至还大表欢迎。这样人们也就完全忘了卞大人的原来姓名，而只管叫他卞大人了。

我到卞大人公司里工作已是十三年前的事了。当时我虽然离开学校已近半年，但还是东不成西不就，四处寻找着工作。在这“繁华、文明”的社会里，这是人浮于世的社会，找份工作原本就不容易，受华文教育者就更加难如登天了。

那年某一天早上，如往常一样，我一打开报纸，就埋头到分类广告的征聘栏里，追寻着符合自己条件的职位。翻阅过了《星洲日报》及《南洋商报》，还是没有翻到任何合适的。最后，我懒洋洋地随手翻一翻《新明日报》，偶然地发现了一个很小很小的“聘请男职员”的广告，我便按地址上门去。

接见我并同我会谈的正是卞大人。

“你叫什么名字，今年几岁？”

卞大人中气十足，声音嘹亮，眼睛炯炯有光，精神十分饱满。

“我姓武，单名亥字，今年19岁。”

我诚惶诚恐，必恭必敬地回答。

“哎，做什么工？为什么不继续读书？”卞先生拉开大喉咙说。这声音足以传播二公里。

我当场窘住，半晌才结结巴巴地说：“家里穷苦，没钱再念下去！”

“你在哪所学校念过书？”又是平地一声雷！

“在新华独立中学。”我怯生生地回答。

“很好，我们是校友。我就决定聘请你了。那，我们是一家贸易公司。主要经营建筑材料。你的职务是协助我听听电话，记录记录客户的订单、要求等。工作是很简单的。”

卞先生向我介绍公司及我的工作大要。他忽然想到什么似地问我：“你会做帐吗？”

“不会！”我失望地瞪着他，我发现他那发光的双目正透过他的近视眼镜片与我的视线相撞，我即刻把头低了下去，心中暗忖道：“完了！”

“那不要紧，不会可以学。年轻人什么都要学，什么都可以学。来我这里做可以一面做一面学，我教你。”

卞先生笑嘻嘻，似说笑又象认真！

我呆若木鸡地望着他。

“来我这里做工，只要你肯学，你可以学到很多东西的。这里的工作轻松、简单、很容易的，你做做看就知道了！至于薪水也不错的，我每个月给你170元，一个华校生，一踏出校门就有人聘用你，而且每个月薪水170元，哪里去找？要不是看在我们校友的情份上，问题就没有这么简单了。对于这待遇你有什么意见？”

卞先生在向我发表演说，我静听着。我好象身处大雷雨中。卞先生说话时好象雷响，而且，口沫横飞，喷到我满身、满头、满脸，好象大雷雨的雨滴不断打在我的身上。我强忍着，不敢举手去拭抹，唯恐冒犯了他。我设法闪避，但在这咫尺之间，只要他一张开口，我马上就被射中，因为完全在他的射程之中。闪避？真是谈何容易！

“我愿意试试看。”

我等他说完了赶紧说。

“哎呀！年轻人，还什么试试看！这已经是不错的工作了。你明天就来上班吧！”

就这样，不由分说，卞先生替我作了决定。我第二天开始上班。

我懂得卞先生姓卞是在我上班的第一天。由于我不知道该怎么样称呼我的老板，又是第一次获得一份职业，心里总是怕怕，怯生生地一直叫他“先生”。有时候又觉得不妥当便叫他“老板”！

称呼过后心里好生不自在！尴尬得很！或许卞先生觉察到了便自我介绍说：“我姓卞。”

他只简短地说了三个字就顿住了，双眼直瞪着我。好象老师向学生发问后正望着学生等候答案“哦，便先生！”我随口回答，一时还没有想到姓氏的“卞”字；脑子里却浮现了大小“便”的“便”字！

“知道哪个‘卞’字吗？”我呆望着他，没有回答！

“就是上下连在一起少去‘上’字右边的一点。”说着他从衣袋里取出原子笔，在当天的报纸上写下一个“卞”字。再用圆圈把它圈起来。继续说：“喏，这个字你认得吗？”

没等我回答他继续往下说：“这个字很多人不懂。有的人念‘卡’，‘卡’片的‘卡’；有的人索性读‘上’；也有人读‘下’！什么‘上’呀，‘下’呀，‘卡’呀，都是中国字里最简单的。小学生入学开始练字，那顺笔画的小册子就从‘上大人孔乙己’开始。所以，这些字都是最基本的，最简单的。至于‘卞’吗，虽然很简单，却是很多人不认识！”

卞先生好象在讲课，他不厌其烦地解释着，说完笑嘻嘻地望着我。

我耐心听课。其实他讲的虽说其中大部分如“上大人孔乙己”这些，我早就知道了，但他确实教了我这个“卞”字，以前我确实把它与“卡”字混为一谈的！

卞先生的店就在他的住家里，是一座旧式的独立洋楼，楼上是住家，楼下大厅部分就是办公室兼货仓了！每天早上，我八点钟上班。卞先生刚刚起床，他就交待我今天的工作：登记支票，进银行，打电话给某某商号，催他还帐。去找某某某人推销，路过某地顺便向某某商号收帐！

“那，这一块钱搭巴士用！”

他从抽屉里拉出一块钱给我，然后上楼梳洗去。

卞先生每天早上九点钟左右出门，下午一点钟回家吃中饭。三点钟又出去。这一出去就不知几时回家了，通常在我下班前他是回不来的。他只是在我将下班时打个电话过来问一问有些什么重要的事之类！我是六点钟下班，他通常会在5点55分到6点钟之间来电话。这用意是很明显的！

卞先生说，他要教我学做帐那倒是真的，就在我上班的第三天中午，他就指导我记录些简单的帐目了。不过，他随即语重心长地说：“年轻人这些小事不能不懂，应该花点时间去上课，学会了作帐对你是有好处的！”

为了应付工作上的需要，我只有真的每星期花两个晚上去上夜学，开始学会会计。

当我第一次听到卞大人这个名字时，我大吃一惊！真没想到我们这时代还有“大人”这玩意。“大人”该是封建时代对长官的称呼，怎么在我们这太空时代还会有“大人”这称号呢？

以上这些惊恐的想法都是在一位来访者向我问道：“卞大人在吗？”之后产生的。

我一面惊恐万状地想着；一面谦恭有礼地说：“他刚回来，在楼上。您请坐吧！卞先生，有人找您！”

我转身向楼上住家高声叫喊。

这事发生在第二星期的一个下午。我招呼了客人坐下，一面端详着他。

他是个中等身材男子，50左右，头发微曲，肤色白里带黑，有点象是黑青色。他独自坐在墙边的凳子上。双眼不停地猛眨！双脚则掉在地平线上不断地前后摇动，我见他独坐无聊，便与他闲聊起来。

“先生，贵姓？”

“？”

他显然不知我说了什么，非但答非所问，还反问起我来！

我慌了手脚，不知如何应付，这时卞先生已经从楼上迎了下来。

“噢，MR ONG,你来？请坐！”

卞先生满脸堆着笑，十分热情地招呼他的客人。原来这来访者是王先生，方才所问得不到要领，经卞先生口才获得。

“卞大人！”

王先生对卞先生显得敬畏，见卞先生走上前来急忙起立同他打招呼，态度显得谦恭。“来，来，我还没有吃午饭，我们一起吃，老武，你吃了么？”

卞先生热情可嘉，还转身问了我，我心头一跳，心想：今天敢情是要请我吃饭才这么样问我，我上班以来还没有给老板请吃过饭呢！“还没呢！”我说。

那你就等我回来才去吃。我请王先生到对面吃鱼圆糯米条。来，我跟你们介绍一下：这是我们的“靠山”王先生；这是我的新职员，他姓武，以后还要请你多多提拔，关照关照！”卞先生在向王先生介绍我时用的是福建话！

王先生笑着同我握手，却没有说什么。

我情绪低到了极点！我还以为老板请客我顺便搭一餐哩，谁知……哎！

他们以福建话交谈着走向马路的对面去吃鱼圆糯米条了，那摊食物味还不错，就是贵了点，每碗七角钱！

他们吃午餐去了！而我呢？忍着饥肚脑子里一直盘旋着“卞大人”三个字！我想：今后还是称呼他卞大人吧！

到卞大人公司里来工作，一晃就是一年多。这一年多以来，我一直瞎猜着卞大人三个字的由来。“卞”字是由卞大人的祖先所赐，这是毫无疑问的；因为那是他的姓氏！然而为什么称呼他大人呢？难道他做过官？不然，这大人之称又从何而来？

我想起了初到这里来上班时，卞大人在同我介绍他的姓氏时曾经提过：“上大人孔乙己”，难道说卞大人与此有些关连？“卞”字与“上”字所差那么远，硬硬把他们扯上关系未免牵强！哎！瞎猜无用、求证无门，我只好至今依旧遗憾了！

这一年多以来，我在卞大人公司里学会了作帐、学会了说英语及各种方言；还有最重要的是学会了撒谎！所有这些都是为了应付工作、应付顾客而不得不学会的！

据卞大人说：“作生意偶尔说说谎话并不算罪过。不说谎作不了生意人，赚不了吃！”说是“慢慢就会习惯的！”

果然经过一年多的锻炼，我现在竟然也能做到撒谎脸不红了！

不过，还好，这一年多以来，虽说我已挤身商场，但还没有染上抽烟、喝酒或其他方面的恶习，这些也都是拜卞大人之赐！

首先是卞大人给我的薪水供住房、三餐、上下班乘搭公共汽车就完了！连拿几块钱孝敬养我这么大，供我读这么多年书的双亲都无能为力，哪还有多余的钱买烟酒或上风花雪月的场所呢？应酬客人吗？谈不上！卞大人每月给我五块钱应酬费，还郑重其事地再三嘱咐说：“这五块钱应酬费放在你身上，你要小心看着用。不是每个同我们有生意来往的顾客或供应商来访时都需要请他喝水的！看那些重要的，成交量大的才可请喝水！运输公司的送货员也不能每次请喝水，要看他们送货来时的数量，下货的时间长短，必须确定他们真的很辛苦，很口渴才请他们喝水。总之，这五块钱交给你，你看着办，不许超出，超出了你负责，剩下还回来！”

这样五块钱的应酬费甭想偷偷喝他一瓶汽水！每个月只要有十个顾客上门就完了！如果来了十一个，我就只好倒贴。往往我看到运输公司的工人在炎热的烈日下汗流浹背地工作，于心不忍，买四瓶五瓶汽水请他们四五个人喝；我的每个月的应酬费就去了一半。这种情况每月至少三五次，我所倒贴的数目比我的应酬费还要多一倍。我只好自己带白开水上班！不过，这也好！我可以免除患上糖尿病之忧。

这一年多来，卞大人的生活相当规律化。每天早上八时我到来上班时起床，睡眼惺忪地给我交待工作。然后他上楼梳洗、吃早餐九点钟出门。下午一点钟左右回来，有时候吃午饭，有时候又不吃，说是吃过了！这段时间，他急速地办理这里的银行帐务、客户的债务，货品的点算及进货售货等工作。打电话联络顾客及联络供应商等。两点半钟左右，他开车出门直到我下班回家他还没有回来！我听佣人阿香姐说：“卞大人的晚餐从不在家里吃，说是有应酬。每天晚上十二时回家，有时候稍迟。不过，星期日他就成日在家里读书直到晚上带孩子和老婆到餐馆吃大餐！”

卞大人生活极其规律化。然而，我所知道的只是他和我在一起

的一面，他离开家里外出以后的另一面生活，对我就不啻是一个谜了。

卞夫人是医院里的护士长。生活也蛮有规律。每天七点上班，两点半回家后除了督促孩子读书作功课就是管我这唯一的职员及阿香姐唯一的佣人了！她其实就是卞大人这小小公司的人事主任或人事经理。

有一次由于帐簿用完，我先花了四块半钱买一本来用，过后才向她索回款项，她竟叽哩咕噜念了好几遍说：“哪有这样花钱法？买一次文具花去四块半钱！”这次教训后，我再也不敢造次了。举凡所需一切，我都向卞大人通报，等他买回来才用。

在卞大人公司里工作，我不断认识了一些人。

首先是韩国公司的推销员王先生。那是在我到卞大人公司里来工作不久便认识的。我第一次听到卞大人这称号还是从他口里听到的。

王先生是卞大人最亲密的朋友。卞先生的许多进口货品都是向他买的，卞先生时常得意满怀地说：“此君有很多好空头，应该要巴结巴结。”

不怪乎卞大人在王先生来访时，要舍弃家里的午餐不吃，特地陪王先生到对面吃鱼圆糯米条。虽说一碗只是七角钱，每当他来访，卞大人就得多花一元四角钱！不怪得卞大人往往在王先生走后就摇头暗骂道：“他妈的，此君好贪小便宜，专选午餐时间来访。啐！他妈的！”有一次卞大人对我说：“阿武啊，我昨天请王先生看戏，哎……你说世界上有没有这种道理？”卞大人怒气冲冲，语气充满爆炸性的火药味，很快就要爆炸似的。

“请就请罗！干嘛这样气呼呼的？”我小心翼翼地问道。

“对！没错！王先生对我们公司很有贡献。每每有什么便宜货或赚钱的空头，他都迅速通知我，让我们公司赚了不少钱！可是他这人贪小便宜，每次选午餐时间来访，要赖着要吃一餐免费饭！一次七角，这不是钱吗？妈的还硬硬敲诈要我请他看戏，说我申请海皇道轮船的股票申请中了，一定要我请！我也知道推也推不掉。请便请了，可是他得寸进尺，连停车费块二钱也要我付，你说这样做

是不是过分了一点？”

其实，我并不以为卞大人言之有理；可我毕竟是打他的工，靠他吃饭。他既唱了，我就不得不附和。于是我言不由衷地说：“卞大人言之有理，他是过分了！”

“还不只这样，连他进戏院时买的一包卡姜不碟三毛钱也等着我付！你说是不是岂有此理？”

我心里暗忖道：“有这么样一对活宝，真是半斤八两！”于是，我随口说：“实在岂有此理！”

卞大人虽说把心里的不快吐尽了！可他还不曾显出欢愉的样子，悻悻然提了公文包出门去！

第二个人就是叶经理。

这是卞大人在吉隆坡分行的经理。吉隆坡分行的帐务是统一在这里做的，所以卞大人很早就向我介绍过他的吉隆坡分行，他说：“我们公司的规模是颇不小的，我们的分行分布新加坡、新山及吉隆坡。在吉隆坡我们有一个分行经理。他姓叶，为人老实忠厚，工作认真负责。我把那里的全盘生意都交给他，你看，我多么放心！不过，他那里的帐目全部由我们这里负责。你若在作帐时，遇到些什么疑问你可以打电话去问他，叫他解释。你明白吗？不过没有重大的事就不要随便乱打，打电话要付钱的，长途电话不好开玩笑！这是他的电话！”

卞大人给了我叶经理的电话，可我一直没有打过。原因是我负责把帐目抄进帐簿里，一切详细资料都由卞大人提供了。我只需按卞大人的数目字抄写就行了，哪里还有什么不清楚的？况且卞大人再三交待除非绝对必要，否则不要随便打电话。这吩咐当然是为了节省长途电话费，同时也防止我利用工作时间讲电话；或许，还有另外一个作用，就是不要让你们职员之间太接近！

这一天，卞大人忽然对我说：

“叶经理这个星期天要从吉隆坡下来，到时我们一同到新山火车站去接他。介绍给你们认识一下，以后通起电话来也比较亲切一点。见了他以后，你就会相信我所说的话，他实在老实忠厚。他在我这里工作两年多了，我待他非常好！薪水以外，还给他一部汽车用，免费住宿，不是他一个人免费住宿而是全家人啊，你明白